

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5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承辦人：林懿行
電話：03-5216121#273
電子信箱：05180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3月23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12004971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欲申請他縣市介聘至本市東區科園國小之教師相關應
知悉事項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該校112年3月22日竹科國人字第112000115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市東區科園國小因少子化，預估112學年度新生班級數為3班，若選填該校而有超額之情事，將依「新竹市立國民中小學教師超額作業注意事項」辦理超額移撥等事宜。
- 三、請協助轉知轄屬各校欲申請112年公立國民中小學暨幼兒園教師介聘他縣市服務至本市學校之教師，宜審慎選填志願。

正本：各縣市政府（含各直轄市及金門、連江兩縣）

副本：新竹市東區科園國民小學、本府教育處

